

度

支

奏

議

度支奏議目錄

四川司二卷

題覆南直江西查叅拖欠金花官員疏

題覆未完南糧各官戴罪督催疏

題覆鳳陽巡撫土民復籍疏

題叅解官周應瓊中途延捱要報失火疏

題覆南部就便允給運軍行月糧銀疏

題覆睢寧被災軫卹疏

題覆黔蜀兵餉疏

覆海州桃源停徵舊欠錢糧疏

題覆丁字庫差官催解錢糧疏

覆應天撫屬災荒賑卹疏

覆南部查叅江省通糧官員給繇疏

覆南戶部條奏軍興儲備疏

題叅解官黃國卿掛欠并究積猾孟應斗等疏

覆南臺任御史條奏四款疏

奏議卷之二

太子少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題覆南直江西查叅拖欠金花官員疏

題爲

內帑匱乏已極外解延緩無憚懇乞

天語嚴勅戶部肅考成信叅罰以濟燃眉事四川清
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內承運庫署庫事御用監左監丞潘相題前事奉
聖旨金花銀兩催解不前卽孫光裕奏稱催完舊負

三十七萬尚多未解顯有虛報那移情弊便着該撫按嚴行查催各省直崇禎元二年新欠限本年內全完江省蘇松常府舊負挨年帶徵併新欠勒限起解仍將司府州縣及守催各官分別叅罰移會停陞未經差官地方一併差催其已徵收起解的星馳催償前有旨遲延併罪撫按該部科還查叅一二示懲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查得南直蘇州府原額金花銀一十九萬六千一百八十八兩零自天啓元年起至崇

禎元年止共欠銀四十八萬五千二百六十五
兩零松江府原額金花銀八萬三千六百七十
一兩零自天啓元年起至崇禎元年止共欠銀
二十萬六千五百七十兩零常州府原額金花
銀八萬五千九百八十三兩零自天啓六年起
至崇禎元年止共欠銀五萬九千二百四十兩
零江西省原額金花銀二十五萬七千四百八
十三兩零自天啓七年起至崇禎元年止共欠
銀三十八萬七千九百六十六兩零浙江省原

額金花銀十六萬九千六百三十五兩零欠崇
禎元年分銀八萬九千六百三十五兩零湖廣
省原額金花銀一萬八千兩欠崇禎元年分銀
七千兩谷報起解在途南直徽州府原額金花
銀二萬三千二百五十兩欠元年五千五百兩
廣東省原額金花銀十萬兩崇禎元年以前俱
全完福建省原額金花銀七萬八千五百兩崇
禎元年以前俱全完等因備開呈奉堂批蘇松
及江西拖欠最多當行查叅速查司道府職名

奉此隨該本司會同江西司行查續于五月
七日准該司付稱查得江省拖欠金花銀兩自
天啓七年夏季起至崇禎元年止共欠銀四十
三萬八千七百十六兩爲數甚多今據江省布
政司于崇禎二年三月內冊開經徵銀兩各官
職名照依開具內有陞轉察處及暫署印者應
否免議煩爲呈堂酌議定奪題覆江西布政司
陳龍光南昌府知府彭期生饒州府知府張有
譽南康府知府張善治九江府知府辛以忠撫

州府知府黃應秀瑞州府知府西履中臣經
劾建昌府知府郝人昌今陞任廣信府知府
天陞今察處言安府知府馬之陞臨江府知府
王建中袁州府知府葛大同今察處贛州府知
府沈振龍南安府署印同知區日揚至南安府
知府蔣茂浙原係新任相應免議等因開付過
司准此又該本司看得廣東福建二省崇禎元
年分金花業能全完而湖廣浙江二省南直徽
州一府所欠崇禎元年分金花銀爲數無多相

應免議拖欠最多者惟江西一省南直蘇松
三府經徵各官應行叅罰第蘇松常府州縣是
任推官王瑞禎并府州縣等官十三員業經應
天巡撫曹文衡查叅降罰而本部始獲奉

欽依原限將天啓六七兩年銀兩於本年七月內全
完五年以前者每年帶完十分之三今合再將
崇禎元年銀兩限年終完解如過限不完重加
罰治其江西司府各官見任署印者應一體住
俸限將天啓七年崇禎元年銀兩俱于本年十

月內全完移咨吏部停陞俟完日題開其

轉任者或從免議至於江西應天撫按有錢

督責之權而不能經徵追比或俟司府州縣

治之後移會督率依限完解如有違限不完

行查叅再查南直原無布政其蘇松道張孝

已轉任常鎮道吳時亮亦係初任如其江西

將布政司住俸或不必深求于各道也江西

官守催俟一面議覆一面行中書科取空闕

員另行題差其蘇松常守催官孫光裕

年原題疏內稱將天啓七年以前金花限年
催完四十萬今因逾期業能催解到部銀三十
七萬雖未足額然俱解到俟再催完三萬之日
報

命另行差官守催而各省崇禎元二年金花通移文
各該撫按於年終全完解部統乞台裁併移會
戶科酌奪妥確具覆施行等因呈奉堂批移會
戶科奉此隨卽移會去訖續准戶科手本回稱
查得金花拖欠最多者江西一省自天啓七年

起至崇禎二年春季止共欠五十一萬四千九百有奇蘇州府自天啓元年起至崇禎二年春季止共欠五十三萬四千三百有奇錢糧數目俱照該庫原奏所開已經遵

旨查叅奉有

欽依下部今准手本移會內開江西自天啓七年夏季起至崇禎元年止共欠四十三萬八千七百有奇蘇州府自天啓元年起至崇禎元年止共欠四十八萬五千二百有奇前後數目不同本

科所據該庫疏開俱二年春季止戶部所關俱
元年止是以稍有互異事關題

請相應移覆查照本科抄發原題事理聲說明白具
覆其江西差官守催蘇松常守催官孫光裕俟
再催完三萬之日報

命另行差官守催俱聽酌行仍知會本科以憑查考
施行等因到司准此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戶
科都給事中解學龍題爲

國賦逋欠不解金花遲悞更多謹摘叅司府庸貪

之較著者具疏上

聞仰祈

聖斷嚴處以勵官守以重 國儲事奉

聖旨這金花銀省直逋欠江西蘇州獨多陳龍光王
時和分別議處任內錢糧着該撫按嚴行覈奏催
提查叅二法確議通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

到部奉批查覆送司奉此隨即移付江西新餉
二司查江西布政陳龍光所欠金花新舊餉銀
兩去訖續准江西司付覆稱查得江西布政

每年額解金花銀二十五萬七千四百八十三兩零天啓七年分除已完并今續完外尚欠十三萬四百八十三兩零崇禎元年全欠共欠銀三十八萬七千九百六十六兩零每年額解舊餉銀四萬七千八百八十六兩零崇禎元年欠銀一萬五千三百九十二兩零等因到司准此又准新餉司付覆內稱查得江西省每年壓徵加派銀三十六萬一千三十六兩零崇禎元年分止解到銀三萬二千兩又派買遼米八萬五

千五百石每石照上年價值五錢五分扣算
開銷銀四萬七千二十五兩共完銷過七萬九
千二十五兩未完二十八萬二千一十一兩零
以十分爲率委係止完二分有零未完者溢於
七分八釐之外正付覆間該省續解到銀六萬
兩連前統算共完三分八釐有零未完六分一
釐五毫等因到司准此又該本司查原任蘇州
府知府王時和已經被劾去任又應天巡撫曹
文衡以金花欠多查叅而本部覆奉

欽依行文吏部聽其罰治今戶科請

勅應天撫臣查其任內經手收解之數清覈具奏所
當行文該撫院查奏而疏中所議催提之法責
在司府而以錢糧之完欠爲賞罰查叅之法責
在州縣而以完欠之報冊爲賢否誠查催之要
着相應照議具覆等因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司府捺錢穀之柄而一任拖延則財用不足州
縣握徵解之權而漫無稽覈則催科不力夫江
西布政司陳龍光爲一省財賦之寄而金花欠

至三十八萬七千九百六十六兩有奇舊餉
至一萬五千三百九十二兩有奇新餉欠至
十二萬二千一十一兩有奇拖欠若此不可使
聞于各省者也卽蘇州府財賦甲于諸邑而被
劾知府王時和經徵帶徵金花欠至四十八萬
五千一百九十兩有奇夫金花爲

御用錢糧各有司宜何如徵解以急公而江西省蘇
州府而積欠獨多是陳龍光應如科臣疏

勅吏部議處而別選賢能以肩其任王時和亦應如

科臣疏

勅應天巡撫清覈具奏又江西南昌府知府彭期生
饒州府知府張有譽南康府知府張善治九江
府知府辛以忠撫州府知府黃應秀吉安府知
府馬之陞臨江府知府在建中贛州府知府沈
振龍南安府署印同知區日揚統有經徵錢糧
之責俱應住俸停其陞考今金花完日開復其
瑞州府知府陶履中已經被劾廣信府知府葉
天陞袁州府知府葛大同俱經察處南安府知

府蔣茂浙查係新任俱應免其罰治建昌府知
府郝人昌今經陞任應行文見在衙門罰俸二
箇月所罰俸銀解部濟邊以上拖欠各府定限
本年十月內完解過限不完再加重罰南直蘇
松常府州縣各官業經住罰原限將天啓五年
以前者每年帶完十分之三天啓六七兩年者
俱于本年七月內全完今將崇禎元年者限年
終完解過限不完再加重罰若崇禎二年金華
俱在見徵如責新舊並完恐民力有限姑俟自

解故臣部數不開及而與該庫原題科臣覆
之數稍有互異焉浙江等省所欠見年者亦應
行文催限年終完解過限不完定行罰治蘇松
常守催官孫光裕原限催完四十萬報

命今能實解到部銀三十九萬其餘銀兩應天巡撫
咨報起解在途俟其一萬完解之日准與復

命另差守備江西撫欠金花差

文華殿中書大理寺寺副馬斯 三 命催責令
遵限完解復

命紀錄如過限完不及數同該地方官一體司治

應給夫馬移咨兵部查給至于各省直金花等項銀兩分徵在州縣而州縣有拖欠之弊類解在司府而司府有挪移之弊若各撫按徒有錢糧督責之任批迴掛銷之名而那欠不與焉則叅罰之法似難槩及嗣後各項錢糧大總完欠如各省問之布政司直隸問之各府總轄在此而完多者法必賞欠額者法必罰賞罰行而輸將恐後之財用可恒足矣是科臣所謂催提

法可亟行也各省直州縣每上半年造完欠清冊投之部科下半年亦如之則爲完爲欠一旦可知孰勤孰惰更無他誘將查叅得其平而催科必自力矣是科臣所謂查叅之法可亟行也
伏乞

勅下臣部通行各省直如法遵行必期縣拖欠之弊絕司府那移之弊革而今各省各項庶可俱得源源來矣

崇禎二年七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金花錢糧逋欠罰治完限俱依議提催查叅
二法便申飭通行江西省卽着馬斯龍守催蘇松
常屬各官旣經住罰并着一體依限完解不得違
玩欽此

題覆未完南糧各官戴罪督催疏

題爲留計匱乏已極外解怠玩日甚乞併嚴考成以重計典以固根本事四川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南京戶部咨稱准本部咨煩轉行所屬速將經徵南糧各州縣官職名挨年備造文冊送部立等查叅等因除將各司造到浙江江西應天等府職名文冊十三本先行咨送俟催湖廣冊到另行咨覆爲此合咨貴部煩爲查照等因到部奉堂批四川司速行查算題覆奉此案

查先該南京戶部題前事等因於天啓七年
月內奉

聖旨留計匱乏已有旨嚴催外解勒限速完如何通
不遵行法紀安在卽將各該有司完欠分數實開
報部依工部近例并入考成照例處分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隨經備咨南京戶部查取各省直有
司南糧完欠文冊前來該本部覆議內稱據司
查未完分數應降調革職者不下百十餘人但
法紀初創惟求實行無取太驟合無比照臣部

每歲查叅新舊二餉事例自題叅之後限以三個月勒令全完如過限不完及完不如數卽照前例處分其應處各官一以南部報到文冊爲據每歲分限上下半年報部至查叅之法歲一舉行有司考滿務將任內應解南部錢糧另造一冊投四川司磨對完欠有不完者不准給繇等因崇禎元年四月內題奉

欽依通行去後本年四月內又該巡視南京營務兼管巡倉監察御史蔣守藩題爲遵例查覈南糧

完欠官員以振積玩以裕

國儲事內開舉劾南糧完欠各官緣繇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該本部查得疏內所薦各

官六十六人內三十五人乃係本部甫經叅罰

者合再咨南京戶部查照本部原題將續解完

欠數目逐一開造回部以便酌量具覆等因備

咨去後又經咨催今該南部查將浙江江西南

直天啓六七崇禎元年分經徵南糧各官職名

及已未完分數造冊咨送前來隨該本司將各

該州縣額解南糧完欠分數據冊磨算明白
查得本部向來考成京邊錢糧俱照萬曆四十
年題

准新例議處叅罰各官止于見任至天啓三年戶科
給事中尹同臯始議比前例加等科算陞遷去
任者一槩追論不少寬假總之爲完糧計耳但
南糧向來未入考成天啓七年九月始奉

旨查叅申飭未久前此本部俱停叅立限稍示寬假
今冊開各官或有欠糧在前而法行在後者且

南糧止是各項錢糧中之一項較之京邊通
不同一槩追論似覺太苛據向來考成屯牧
糧與近日考成金花錢糧俱謂其止是一項
止照前例議處今考成南糧亦應照萬曆四十
年題

准新例議處及查冊開各官內有先經陞遷事故
項難以槩議復經備開職名移文吏部文選清
吏司查註去後今准註明回覆前來除恭典
知縣張鏡心常熟縣知縣饒京烏程縣知縣

思理歙縣知縣倪元珙華亭縣知縣徐尚勳
姚縣知縣邢逢吉新昌縣知縣沈希韶山陽縣
知縣孫肇興盱眙縣知縣曹廷輔儀真縣知縣
牛柁玄浦江縣知縣蘇國翰上元縣知縣范廷
弼龍游縣知縣劉日曦江山縣知縣袁一鰲署
印通判陳大廷知事莫嘉駿通州知州陳祖訓
如臯縣知縣王珍錫贛榆縣知縣謝啓廷無錫
縣知縣吳大朴新建縣知縣龍文光興安縣知
縣江襟楚武進縣知縣羅華來署印簡較王國

一祚餘于縣知縣呂奇策署本府通判

清河縣知縣饒若蒙王嘉量德清縣知縣高

署印杭州府通判萬策寧州知州國惟隆胡

川署印州同李如楨按察司簡較劉光奕武

縣知縣王行可署印本司簡較蘇建中奉新

知縣薛紹魯梁士濟靖安縣署印本司都事

可成樂安縣知縣劉志斌江寧縣知縣夏之

秀水縣署印本府通判譚任道萬載縣署印

府推官張霄烏程縣署印本府通判蘇象

澤縣知縣施王政宜興縣知縣駱天閑署印通
判王惟善寧都縣知縣徐體震上高縣知縣袁
化署印本府通判楊登東高安縣知縣胡承謨
署印按察司知事茅序海州知州段九章董密
署印本州同知李節之宿州知州侯世延桐城
縣知縣李國俊分宜縣知縣張國經宣城縣知
縣岳凌霄寧國縣知縣苟之祥蕭鳳崑山縣知
縣秦士奇海鹽縣知縣田升年歸安縣知縣姚
恭旬容縣知縣陳嗣清溧陽縣知縣韓謙泰州

知州向孔門繁昌縣知縣劉孔源白楠署印本
府通判廖應兆江陰縣知縣岑之豹嘉善縣知
縣林先春靖江縣知縣葉柱國餘杭縣知縣馬
廷寵嘉興縣署印同知晏日曙南昌縣知縣賴
萬耀德興縣知縣劉繼吳上海縣知縣陳四賓
鳳陽縣知縣劉汝乾霍山縣知縣嚴希聖沐陽
縣知縣何大進青浦縣知縣鄭友玄江浦縣知
縣孟名世黟縣知縣魏公韓萍滬縣署印同知
史延昇安仁縣知縣陸經衍萬年縣知縣方岳

朝黃圖昇臨川縣知縣王士魯新建縣署印本
府推官沈德滋進賢縣知縣梁應材都昌縣知
縣梁一孚鹽城縣知縣楊世祿署印同知楊長
春德安縣知縣俞育廣昌縣知縣何守中諸暨
縣知縣毛可珍安東縣知縣劉君聘涇縣知縣
李士謙署印本府通判曹均齡旌德縣知縣梁
挺芳懷寧縣知縣黃憲冲建昌縣知縣楊言績
溪縣知縣文希俊邳州知州羅起化署印同知
張年齡桃源縣知縣馬用錫望江縣知縣徐錦

東流縣知縣郭應璧龍南縣知縣夏一源大庾
縣知縣林繼震雒寧縣知縣顏近道楊若桐廣
德州知州曹更新署印州同溫一瓚太平縣知
縣童學顏噸縣知縣張達中浮梁縣知縣蔡屏
周建平縣知縣謝玄玘安義縣知縣蔣三槐署
印同知何起龍宿遷縣知縣吳錫江寧縣知縣
趙天錫長洲縣知縣張茂梧俱係行取陞遷改
調被論察處丁憂事故等項已經離任例應免
議外其餘未完分數各官俱係見任相應照例

議覆案呈到部看得南糧一項緊

留都官軍命脈關

國家根本至計與京邊錢糧並稱急需原不得畸
爲輕重惟是向來未經考成省直有司得以玩
愒因循節年逋欠至有完僅一二分與全無完
解者官軍枵腹根本空虛是豈細故南計臣疏
請照例考成誠非得已業經奉有

明旨亟行申飭前此臣部又經暫緩其叅處稍寬其
限期以獎勸誘掖期於必完而嘉興維新亦已

至矣各該有司夫豈未經聞見何尚泄泄悠悠而三年之內所不完解者猶累累如許之多耶照例叅處亦復何辭第

功令方新積習未洗被叅各官祇以一項錢糧不完而遽至降調斥革不無可惜且一經降革之後後官莫爲帶徵無論各官永無開復之期其所欠錢糧亦永無續完之日是則尤可惜也似當於行法之中更爲完糧之計合無將欠六七分至十分各官例應降調革職者並行降革而

仍令與欠二三分以上各官一體戴罪督催
有係前官所欠者亦責其一體完解再限四月
以內務令前後通完方准具

題開復有不完者卽實行離任調董被叅各官照
例停其陞考以後考滿各官務將南糧與京邊
錢糧並造入冊聽臣部查無未完方准移咨吏
部給繇庶法行稍覺不驟糧完或亦有期矣旣
經該司查呈前來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咨行各該省直撫按將原奏經徵天啓

七崇禎元年分三年南邊未完二分以上德清

縣知縣袁堪江浦縣知縣張懋忠六合縣知縣

蔡如葵丹徒縣知縣鄭之尹南陵縣知縣周崇

極未完三分以上海寧縣知縣謝紹芳臨安縣

知縣徐必遷平湖縣知縣程楷會稽縣知縣陳

國器蕭山縣知縣余敬中上虞縣知縣吳士貞

金華縣知縣高倬武義縣知縣舒自志西安縣

知縣賀康載開化縣知縣但宗臯句容縣知縣

魏公韓德化縣知縣趙之華上猶縣知縣董以
道宿松縣知縣楊之屏潛山縣知縣李新太湖
縣知縣周懋仁合肥縣知縣柯彥巢縣知縣王
維德吳縣知縣陳文瑞常熟縣署印本府推官
王瑞旃滁州知州呂新周全椒縣知縣蔡易葵
江都縣知縣遲大成寶應縣知縣李如玉興化
縣知縣王績燦貴池縣知縣張燦垣俱照欠二
分三分例各降俸二級戴罪督催未完四分以
上富陽縣知縣何載寵德興縣署印本府儒學

教諭陳治安深陽縣知縣丁聖時蕪湖縣知縣
雷起龍長洲縣署印本府同知袁世芬崑山縣
署印本府通判俞維苞同知蔣爾第嘉定縣知
縣謝三賓休寧縣知縣朱陸祁門縣知縣朱大
雅青楊縣知縣劉景清建德縣知縣張弘翔未
完五分以上山陰縣知縣史績烈嵯縣知縣方
叔壯新建縣署印本府同知羅賓王南豐縣署印
南城縣縣丞陳元勛湖口縣知縣劉延漢繁昌
縣知縣張希頤吳江縣署印本府同知伍維新

宣城縣知縣謝玄珖俱照欠四分五分例各
職二級戴罪督催未完六分以上崇德縣知縣
高士選長興縣知縣向鼎東陽縣知縣鄭爲永
康縣知縣谷中秀湯溪縣知縣孫克振常山縣
知縣孫兆隆南昌縣知縣米助國宜春縣知縣
丁宸武瑞昌縣知縣裴晉卿懷寧縣知縣吳承
煇署印本府同知曾宇琦太倉州知州劉彥長
洲縣知縣宋繼發泰州分司署印州同李應臨
未完七分以上江山縣知縣徐士慶餘干縣署

印本府通判孫有勳泰和縣知縣徐行忠上元
縣知縣何其俛吳江縣知縣熊元開銅陵縣知
縣杜應禎石埭縣知縣郭中儀俱照欠六分七
分例各降職二級原應起送吏部調用今姑令
戴罪督催未完八分以上桐鄉縣知縣楊兆升
義烏縣署印金華府同知胡宗極歙縣署印本
府通判江三汲無錫縣署印本府同知王佐知
縣陳其赤華亭縣知縣鄭友玄未完九分以上
蘭溪縣知縣王懋仁績溪縣署印祁門縣儒學

教諭丘禾嘉清河縣署印山陽縣儒學教諭呂
會章鹽城縣知縣陳期奎宜興縣知縣李獻廷
靖江縣知縣葉良薦上海縣署印本府同知錢
永澄未完十分安吉州知州孫幼孜烏程縣知
縣胡開文歸安縣署印本府同知吳一驥知縣
張孫振武康縣知縣章文岳諸暨縣署印本府
通判胡孔瑞知縣梁耀書餘姚縣知縣蔣燦新
建縣知縣黃鼎臣豐城縣署印本府通判王國
祚知縣沈斯棟奉新縣署印本府通判甯建中

知縣王倬然進賢縣署印本縣儒學教諭李鳴鳳知縣蔣德瑗靖安縣知縣余興成上高縣知縣費應芳新昌縣高安縣二縣署印本府推官徐登瀛萬載縣知縣李世瑀萍鄉縣知縣梁學曾分宜縣知縣汪大魁樂平縣署印本府同知李正芳通判孫有勳知縣蕭穗餘干縣知縣和登奉鄱陽縣知縣饒震元德興縣知縣劉維禎浮梁縣知縣傅元初署印本府同知李正芳儒學教諭朱國昌通判孫有勳安仁縣署印本府

通判沈閩中同知李正芳知縣潘士元萬年縣
署印本府通判沈閩中署印樂平縣知縣蕭穗
安福縣署印本府通判陳希堯知縣陳曷虞龍
泉縣署印本府通判陳希堯知縣宋運昌永新
縣署印永寧縣知縣党文莘知縣王世楠萬安
縣知縣陳元烈廬陵縣知縣程近信吉水縣知
縣徐之垣永豐縣知縣朱家楫永寧縣知縣党
文莘臨川縣知縣張采署印本府推官薛振猷
崇仁縣署印本府同知王夢龍
永年穗東鄉

縣知縣高金矢金谿縣知縣金谿縣知縣樂安縣知
縣胡若寅署印本府通判董繼志宜黃縣知縣
張濤新喻縣知縣巫子肖清江縣知縣梁士濟
新淦縣知縣周文胤峽江縣知縣關用學安義
縣知縣陳善繼都昌縣知縣劉暹星子縣知縣
陳巽言南城縣知縣馬士驊新城縣知縣劉奕
芳南豐縣知縣康采蘋瀘溪縣署印本府儒學
訓導凌捷上饒縣知縣翁竟成玉山縣知縣王
之禎永豐縣知縣王守智鉛山縣知縣吳熙亮

弋陽縣知縣張大受貴溪縣知縣王夢台
署印推官鄧日崇石城縣知縣徐九行興國縣
知縣鄧鐘栢南康縣知縣吳守禮崇義縣知縣
倪朝賓常熟縣知縣楊鼎熙縣知縣李春芳
邳州署印本州儒學學正馬天驥宿遷縣知縣
楊獻吉沐陽縣知縣程接孟旌德縣署印宣城
縣縣丞雍熙時知縣馬紹愉太平縣知縣吳中頴
建平縣知縣唐良錦青浦縣知縣朱錫元盱眙
縣知縣孫徵奎壽州知州郭宗振俱照欠八分

以上例各革職爲民原應離任今姑令戴罪
催以上各官俱再限四月之內將原欠三年
糧並行照數通完撫按查明咨部題

請開復如有仍前不完者卽實行離任照例降調
職已叅各官俱不得朦朧陞轉考滿以後凡有
司考滿務將南糧原額已完未完數目並造冊
冊送部查考如有完不及數者不准移咨給
本部仍咨吏部及南京戶部一體知會施行

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具

題本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這南糧未完應降革各官姑看戴罪督催俟
陞考如四個月不完再行查叅去歲有旨南糧
漕糧例府縣佐貳部運該撫按速各查飭某處
旨某處違慢南戶部於年終逐一分別奏來該
衙門知道欽此

題覆鳳陽巡撫土民復籍疏

題爲土民復籍以還舊章以固根本事四川清吏
司案呈崇禎二年閏四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
戶科抄出鳳陽巡撫李待問題前事會同巡按
御史范良彥議照鳳臨二縣土民隸籍有司

明興二百六十餘年遵行罔斁蓋自逆璫擅權備監
劉鎮藉以誦功德遂倡拔籍之舉縱姦民規避
恣肆之謀貽地方紛擾陵夷之患其拔籍十害
府臣言之娓娓詳矣臣竊以爲

國家湯沐重區宜周根本

祖宗持循舊典難容濶濬率土之濱有不輸正供之
王民非制也合邑之內有不服有司之百姓非
法也據劉鎮疏以洪武二十九年板榜爲辭然
查爲土民不修塘堰而申飭之者其所不免不
過祭田糧差非免里排人丁額差也故清查

陵戶與民一體當差一見於弘治十五年再見於正
德五年又見於嘉靖九年而會典黃冊煌煌備
載此孰非明徵定保日星垂而道路遵者乎

土民丁繁而糧較輕編民丁耗而糧較重肥瘠
業已殊觀均調藉有協力

列聖中嚴良有深意今一旦拔籍以去將數千兩額
徵誰爲辦納蠲之不可代之不能徒使逋欠轉
多而逃亡相繼疲邑積苦其何以支且不特此
也姦民掉臂之形已見有司使措之法不行鴛
鵲等爲固然保甲竟成廢格舉平日相臨之官
長秦越視之彼更何所顧忌則其憂不獨在口
前公私交困而已夫使籍果當拔何以二百餘

年策府之版籍初無增損其間籍果可拔何
累朝之明綸不啻先後一揆臣等喋喋代予遺請
命凡以爲地方計寧宇而已先是臣入境之初編民
泣訴遮馬首不可去臣慰勞之謂

陵之次詢之備監左輔政輔政期臣以調停而未有
悉也去冬復以

祭告入鳳陽時河臣李若星按臣范良彥塩臣張養
咸在因覽其說臣等反復剖諭輔政亦知理不
當拔勢不可拔而唯唯然信所言之非誣矣夫

聖明御極百政肅清凡逆璫紊亂悖越之事罔不
然歸正詎於此而倍加鄭重小民望澤同殷
聖主推恩一視

皇家發祥之地永圖康乂寧俟臣等言之畢也伏乞
勅下該部再加覆議將鳳臨二縣土民遵

歷朝頒行成憲復籍有司照舊納糧當差無異庶
祖制復而法紀一重地災黎共戴昭蘇而隱憂可弭
矣等因奉

聖旨該部查議具覆欽此又該巡按直隸監察御史

范良彥題同前因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奉此

崇禎元年三月二十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宋禎漢會同鳳陽巡撫

尚友題請鳳陽二縣土民復籍緣繇奉

聖旨這鳳陽二縣土民還避洪武二十九年勅旨

地方媚祠都着拆毀變價助工該部知道欽此

遵抄出到部送司業該本司呈堂移咨該撫

遵照查議去後在案今該撫按會議覆

請前來相應照疏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
二縣乃

祖宗發祥之地土編二畝均

朝廷率土之民惟

聖祖篤深呬謁之思故土民獨蒙優渥之典然必隸
籍鳳臨與編民一體當差二百六十年來相安
已久所以保固湯沐而拱護

陵園者意良深也慨自逆璫擅權羣小望風承指備
監劉鎮遂爲代題拔籍荆建逆祠歛土民惟

之丁銀充羣奸獻媚之階梯變亂

祖制莫此爲甚貽害二縣夫豈淺鮮先該按臣宋相
漢撫臣郭尚友會題請復

舊制業經奉

旨各行該撫按查議遵照去後今撫臣李待問按臣
范良彥復行備細覆覈土編二民一體當差

歷朝並有証據典冊炳若日星則土民之隸籍風樞
二縣洵非自今日伊始矣且一經拔籍之後而
編民之受害無窮二縣之正供缺額甚至

官長竟同化外而不可問崑陵無忌之風長此
安窮根本重地可容一日有此景象耶所當亟
行改正以還

祖宗舊制庶土編二民不失輔車之勢而鳳臨二縣
永保生聚之休矣既經撫按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鳳陽巡撫及都察院等處行淮揚巡按
御史將鳳臨二縣土民仍復舊章有司照舊納糧
當差施行

崇禎二年十月十四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是欽此

題叅解官周應瓊中途延捱要報失火疏

題爲錢糧沉閣已久奸蠹侵難容謹請

旨叅究以清弊竇以完

國課事四川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元年拾貳月
內本部題爲奸解久沉

內供等事一疏內開直隸鎮江府解官周應瓊於
天啟七年間領解天啟五年分蠟茶顏料錢糧
經久未到緣緣奉

聖旨這蘇松等府布料本折錢糧已經領解如何一

任侵沉不行掣銷及至拘提仍從廢閣以前地方
官好生違玩周仁相等着該撫按嚴提正身布料
已辦的立限催解未辦的除正罪外追原領銀還
官另委辦解官改任回籍的行所在官司拘提
若有司拷剋價銀致辦納不前者許解戶到京申
理府州縣奉文半年如仍前怠玩清解無緒該撫
按坐名查悉其各府庫貯已徵在官布料銀兩照
數解進該衙門知道欽此隨即通行撫按催提去

後崇禎二年十一月內奉本部送據河間府通

許等弊卽行具題叅送提究奉此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軍興以來倉庫匱訓全恃外解接濟
而

內供錢糧屢奉

明旨申飭督催毫不容緩乃臣部催檄如雨夙夜靡
遑而解官轍轉營運恣意侵漁以致惟正錢糧
逋負日久殊可痛恨如鎮江解官周應瓊起解
在三年之前延捱不至及經臣部題催猶徘徊
逡巡復以中途失火見告雖行查去覆就中必

有侵費假捏等弊况多方遷延不速投批情態更顯似此乾沒公帑借口二
潤私囊而屬厭法當嚴加勘鞫責令賠償至於挾詐之茅崇儼及舞文之馬人龍既經發覺必非無因而至前者俱應併究追贓以清穴窟庶羣奸各知懲創而

國計不無小補矣除臣部一面再劄霸州道催查失火根因及見存錢糧速令起運進京外理合

判申所養呈報鎮江府解官周應瓊錢糧凍爛
楊村被火燒燬等因蒙堂批該司行該道查確
定奪奉此隨該本司移文霸州道確查去後未
經回覆本年正月初五日據解官周應瓊赴司
呈稱瓊於去年十二月十八日同弟快手扮巧
進京當被積保茅崇儼具告十庫科院復被金
壇丹陽縣子民謝恩等告禁提督衙門至三十
日見瓊病重保出等情本司卽將呈詞立案不
行仍差皂速押投批以憑送納錢糧及至次日

仍不赴投詢知爲東廠訪拿兼拿本司書役
人龍竊查周應瓊錢糧領解已久人文竟不到
部致本部題

請催提仍復潛頓途次欲假失火以恣其侵伴遂匿
批文於莫可究詰以至積保詐騙猾書舞文其
中情弊嚴鞫自明事關錢糧相應亟爲題叅追
納正法者也等因呈奉堂批此項錢糧逋延日
久中途失火必有別情況又百計規避不肯投
文送納雖行查未到而法紀難容況有乘機騙

請叅送伏乞

勅下法司提問究擬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四日具

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周應瓊等已有旨了欽此

題覆南部就便兌給運軍行月糧銀疏

題爲南帑久虛運務緊急乞將浙直漕折銀兩
便兌給運軍支領以速新運事四川清吏司
呈崇禎二年十一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南京戶部尚書鄭三俊題前事等因本月初
五日奉

聖旨船糧支給以時庶無悞運這奏卽將州縣漕折
兌給該部速看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
查天啓四年間本部覆議浙直水災將直隸蘇

松常等府浙江杭嘉湖等府本年漕糧
折議以江西應解南糧三十七萬石改爲北
而以浙直應折之銀照數解南以抵借額
在案今南部疏開蘇松常鎮四府原借南部
米二十三萬四千石每石六錢折該銀十四萬
四百兩又借副耗米銀二萬七百七十九兩
錢二項共該還銀一十六萬一千一百七十九
兩二錢止完過一十一萬九千四百五十三兩
六錢七分五釐六毫實欠銀四萬一千七百

十五兩五錢二分四釐四毫浙江杭嘉湖
原借南部正米一十三萬六千石每石六錢
該銀八萬一千六百兩又借副耗米銀一萬
千七十六兩八錢二項共該還銀九萬三千六
百七十六兩八錢止完過五萬四百六十三兩
八錢實欠銀四萬三千二百一十三兩通計浙
直共未解漕折銀八萬四千九百三十八兩五
錢二分四釐四毫屢催未解今新運在邇南京
旗手等衛領運漕船共計一千六百一十六隻

共應支南部銀七萬七千五百六十八兩
船俱係領兌江南卽將各縣應解漕折之銀
給各運軍應支之數餘剩仍還本部等因奉
三復斯議一以便運軍一以速久通立法洵
及查本年三月內

皇子誕生頒行

詔欵內開各省直本折夏稅秋糧馬草人丁鹽鈔
屯牧地蘆課竈課富戶門攤商稅魚課棗株鈔
果品漕折輕齋等項起存錢糧及加派地畝

前議天啓四五兩年停徵今悉與蠲免欽此茲浙
直未完漕折未必不藉口

恩赦堅不肯起解也殊不知災折銀兩原限次年完
解銀徵在官實與民欠不同又豈可以尋常通
負同日語耶第徑欲以此抵充新運七餘萬之
需恐亦不能速濟乃事應否照依原議具覆等
因呈奉堂批准照題覆如遠年漕折一時難以
盡完卽用見年應解南部折色其亦可也奉此
正在呈堂具覆間又奉本部送准總督漕運

院李待問咨爲僨運糧儲事內開准南京戶部
咨在京三十四衛起運崇禎三年漕糧所有每
船旗軍頭二撥月糧銀一船共四十二兩例於
本部倉庫支給因本部倉庫兩空具題於蘇松
常并浙江杭嘉湖六府應還本部南糧代解漕
糧天啓四年漕折銀內支給業奉

聖旨戶部速看具奏欽此惟是軍

國重務漕運爲最全單給散已久空船絡繹而歸
時日甚迫似難待覆相應派支速令官旗星夜

赴縣關領修船刻期裝運緣繇到院准此隨據
龍虎等衛指揮蕭元祉等具詳到院據此爲照
南京三十四衛計四十六幫共船一千六百餘
隻兌運漕糧六十一萬有奇今新運期迫催旗
僱船赴兌急如星火官軍皆以無月糧等銀爲
詞具請寬限且兌江西糧米者又赴蘇州及浙
江等處領月糧銀往返數千里夫舊欠漕折之
銀歷有年所以該部之文告催提尚未能完解
一旦令孤弱官軍自赴投領何以濟新運之急

他不具論卽如吳江據報到者已十二幫計船
五百六十九隻每隻銀四十二兩共銀二萬三
千八百九十八兩而未經呈詳者不與焉以吳
江一縣舊漕漕折一時支銀二萬餘兩果能如
期以應乎此必不得之數也三復

明旨支給以時庶無悞遲已明言支給之不可緩矣
除一面咨行該部外祈本部於覆疏內題明或
移咨該部設處給發可以補救目前等因到部
蒙批該司速查覆奉此相應一併議覆案呈到

部該臣等看得天啓四年浙直災傷本部議將
漕糧改折比時京倉委屬空虛故准總督倉臣
之議江右南糧改爲北運浙直折銀兌爲南輸
蓋濟變之微權也題奉

欽依原限次年二月內將漕折銀全完解南正杜後
來拖欠之端豈期歷五年所猶有未完八萬之
多夫折漕銀兩在地方例同漕糧輸納且當年
徵銀在官又豈可藉口

恩赦希圖侵欠南部計不獲已議將浙直舊欠之數

就便充爲新運之需設法督催允屬良策第船糧支給以時而宿逋折銀恐一時不能濟急兼有道路遙遠官軍守候維艱亦不免耽閣運期故總漕部院移咨言其不便近該巡漕御史龔一程有疏亦稱南部數年所不能得之縣官者欲令窮軍一旦得之其勢萬萬不能俱爲有見臣等以爲莫若將而可完者南部酌量充給倘果地方難於將本地見年應解南部折色銀兩及欠漕折糶還其路遠

邑疲不便允給者南部仍照舊例徑給不得堅
執允支而致有悞運期也既經題議咨會前來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南京戶部及浙直撫按并漕運衙門
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正月二十八日具

題二月初一日奉

聖旨這漕船領運行月糧還著南部見給勿悞運期

該省直拖欠的便着南部嚴催違玩叅處該部
行申飭欽此

題覆睢寧被災軫卹疏

題爲黃河南徙潰邑溺民謹據實奏

聞懇祈

聖明俯賜停蠲以保殘黎事
四川清吏司案呈崇禎
二年十一月初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
直隸監察御史曹暹題前事

奏報睢寧縣被水淹沒請議蠲賦停徵等因崇禎
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這勘奏睢寧被災該撫按捐贖發倉設法賑救

俱聽便宜行蠲賦停徵卽與議覆其遷城築隄
事已有旨着總河親勘會議具奏該部知道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案查崇禎二年九月初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鳳陽巡撫李符問題爲水災洊至危城陡溺事內稱睢寧縣被水衝壞議請蠲停等因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睢寧城溺民災良可軫念着速勘具奏一面設法賑救務求實濟何徙切近歸隄南隄上緊修築

其縣官那用工銀以致護隄衝決仍查明重處
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業經呈堂移咨
鳳陽撫按令勘去後俟回奉到部之日即便題
覆在案今按臣所奏原與撫臣事同一體除該
法賑救聽該撫按便宜行事遷城築隄俟總河
勘議至日工部徑行具奏外惟是疏內請蠲
年明年錢糧一節查得該縣每年該解本部項
下京邊銀七百一十七兩零新餉銀七千六百
八十六兩零漕糧三百三十一石
疏稱該縣湮沒

殆盡三十四社僅存其七分

今查崇禎二年分京邊錢糧爲數不多雖

七社被災極重其餘七社被災猶輕或將存

可緩錢糧派于災重社分而以京邊錢糧派

災輕地方則猶可勉爲輸納也至新餉數多

難猝辦仍應量停一半以待豐年徵收其漕

向無免例而催徵又恐不前合准暫改折色

石七錢照數完解以甦民困崇禎三年新餉

邊漕糧等項仍俟撫按勘議至日再行

定奪擬合先行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雕寧
彈丸小邑地濱黃流勢處低窪須自洪水衝決
城邑田舍載胥及溺撫臣按臣爲民請命各疏
蠲賦停徵當此帑庾置竭之時臣部仰屋無術
曷敢輕議然憫此非常昏墊之災不得爲膜外
秦越之視揆情度勢權宜設處該縣崇禎二年
分京邊新餉錢糧當派于災輕之社俾令輸納
以充

國課存留可緩錢糧當派于災重之社量行蘇息

以示軫恤惟是新餉數多仍應量停一半姑俟
豐年輸納如漕糧例難豁免則改折亦可暫行
每石折銀七錢少舒目前之急至于崇禎三年
錢糧仍俟撫按會勘至日再議定奪總期無損
于

國有益于民庶子遺免重困之苦而流離有復還
之漸矣既經該司查呈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鳳陽巡撫并都察院轉行巡按

各御史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睢寧災重可念這崇禎二年錢糧京邊勻派各
社新餉停徵一半秋糧暫行改折俱如議其三年
錢糧照舊徵解不得濫請修防河患軫恤民艱全
在地方有司加意料理該部行與撫按官知道欽
此

題覆黔蜀兵餉疏

題爲急議兵餉畫一實着以速協剿以完黔局事
四川等清吏司案呈崇禎三年正月二十七日
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提督軍務巡撫四川等處
地方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張論題前事等因正
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蜀黔合剿兵餉自宜畫一這所奏該部確議具
覆欽此案查本年正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

御前發下江西道御史楊通字題爲黔疆功在垂成

等事奉

聖旨協勦水西已有捷報遠饋餉著速催接濟早奏
膚功可一費永省留餉善後徐議行欽此又該翰
林院簡討閃仲儼等題爲黔事關係三省

廟算貴出萬全等事正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黔局速結楚餉自不必借這所奏着該部三并
議覆欽此正月三十日又奉

御前發下督餉御史沈猶龍題爲欲歸遠餉先定黔
局等事奉

聖旨楚省解黔軍餉著撫按官通查歷年欠數先行
奏報卽盡行清追以半濟黔以半解京便着戶科
同督餉御史記了如遲悞不應卽行糾叅赦安一
欵該部科詳酌具奏該衙門知道欽此各到部送
司除赦安一欵卽時移會兵部兵科查議具奏
歷年拖欠楚餉亦卽移咨撫按分半轉解去後
止有黔蜀會勦兵餉一節該兩司查得先是蜀
亂未平黔難復繼用兵需餉勢不容緩本部節
次題留蜀省錢糧天啓四年以前凡一應起解

京邊如加派遼餉銀一十二萬一千三百四十
四兩八錢九分昌平富戶屯糧平糶稅契優免
等銀七萬三千二十四兩二錢一分秦餉銀十
萬四百三十五兩二錢俱留充蜀省兵餉無論
矣其五年加派遼餉并昌平等銀續亦題爲蜀
用惟該年秦餉雖經題

准照舊解秦迄今仍然未解又六七兩年遼餉及七
年秦餉共三十四萬三千一百二十四兩九錢
八分本部先經題議盡充黔餉復因川撫爭執

平於原題數內扣八萬七千兩解黔餘仍留爲
蜀用更以蜀省六年昌平等銀亦復留蜀至崇
禎元年以後本部就中分割以秦餉每年解黔
以遼餉存貯蜀庫爲黔中協勦動支事平還部
續爲黔事稍平復議自崇禎二年爲始秦餉照
舊解秦惟以蜀中新餉助黔則是崇禎二年分
秦餉不爲黔用矣近本部會議黔蜀素不相下
蜀餉雖留亦終不爲黔用今崇禎三年勦局未
竟要地須防楚餉八十萬半留以餉黔又蜀中

度表奏請
遼餉十二萬并未報雜項亦半留以餉蜀各以其半灌輸而北以爲禦奴之需崇禎四年黔蜀額餉皆可還之

朝廷則是崇禎三年分遼餉止爲蜀用一半而四年分者全不爲蜀用矣此黔蜀相協兵餉先今疏議自晰茲川撫疏云遵義一路督臣自任督理其兵舊係防守遵義應食川餉今加兵深入賊巢則川餉難以旁及永寧仁合二路旣隸撫臣調度添兵協勦餉更不貲故督臣有姑解秦餉

一年之議而撫臣有每年平分秦餉一半之請
但秦餉一項議解蜀用議解黔用議仍解秦歷
案昭然一復可明又何得假姑解平分爲名而
不爲秦省缺餉計耶且黔餉固爲搗洗安酋之
需蜀餉實爲防守協勦而設均有畫一不然議
留遺餉等項亦胡爲者至普市黔兵八千名旣
隸川鎮食餉而黔中便餘八千名之餉果否可
充邊義各兵二三月入巢之用似難懸斷此外
永寧仁合二路添兵四五萬餉恐難措是在撫

臣那緩濟急統期新舊兵餉無缺等因呈奉
批遵義蜀地恐難索餉於黔且黔連年用兵原
無餘蓄而蜀則有前撫臣所遺之七八十萬在
焉獨不可搜括一用乎其普市八千兵餉本部
不知其詳總之各期養兵破賊蚤竣此局而已
不必再有更張又成築舍之議也奉此正在呈
堂具覆間又奉本部送准兵部咨同前事相應
一併議覆案呈到部臣等看得黔蜀進勦已報
捷音掃蕩妖氛旦暮可待一切兵餉存解事宜

臣部前經會議具疏題

請已奉

俞旨不必再爲喋喋矣惟是黔蜀合勦兵餉有

旨確議畫一似不容無說而處於此蜀自逆奢授首

比時兵餉盡宜還之臣部然猶不卽扣還者正

爲黔局未結協剿需餉耳蜀以需餉之殷旣不

肯割以哺黔又復責黔以餉協蜀此萬萬不能

之勢也蜀撫明知其不能而爲蜀黔畫一之議

竟欲每年平分秦餉不知秦塞俱係巖疆秦餉

原係臣部年例蜀不解秦則臣部當以京邊補
之蜀自被兵留用虧額實多臣部復不得已於
去年十月內懇切題

請以崇禎二年爲始令其照舊解秦而蜀撫猶借平
分名色冀不起解豈其重方隅而遺

國卹耶撫臣素稱賢者必不其然或亦部咨尚未
遞到無從照管耳矧今奴患剝膚京薊需餉業
已瓶罄壘恥此時而欲代蜀餉秦能乎不能乎
且蜀楚二省崇禎三年遠餉等項業已會議一

半解京可見臣部空匱已極措處維艱則秦餉
斷難留爲蜀黔之用當不俟再計而決者也撫
疏又云前撫臣田仰所題四十二萬據布政司
詳稱係各年逋欠之數勢不能取必且夕夫當
此三空四盡之日自當設法督催以爲協勦之
資萬難議留議緩以致虛內以實外舍近而騫
遠恐非安攘長久之計也旣經題議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川貴督撫按衙門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黔蜀餉款該部覆議甚晰俱著遵行秦餉仍從
蜀解該撫不得執爭欽此

題覆桃源海州灾傷緣繇疏

題爲衝疲下邑灾苦異常謹列款奏

聞仰懇

天恩救民水火以甦子遺事四川清吏司案呈崇禎
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鳳陽
巡撫李待問題前事准戶部咨該本部題覆桃
源縣疲累緣繇奉

聖旨衝邑疲苦良可軫念其廢地果積水不毛該撫
按委官親履查勘覈實具奏准司四稅銀兩應汰

減的俱着撥抵該縣遼餉其應徵遼餉照數減派併里蠲欠等項依原議行有司官務加意拊摩招徠逃徙各與休息稱朝廷體恤至意欽此備咨前來隨經會同巡按御史牌行淮海兵備胡爾慥轉委淮安府同知張元弼親履桃源縣詳細丈勘應除水沒廢地豁免稅糧折銀使逃民知免賠累漸次歸復并查海州疲敝不減桃源議請蠲逋折漕攢里甲免協濟以甦民命以全危州蓋與桃源同一困苦當與桃源同一矜全等因

崇禎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奉

該部併與酌覆欽此到部送司案查崇禎二年
七月二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直隸巡按
監察御史朱純題爲存民以存州存州以裕

國謹陳萬不能延之勢爲萬不得已之請仰懇

俞允以蘇生靈以復州治事內稱海州地已窮荒民
已盡去城已幾墟冊開六十里逃逋實多合無
審編見存人丁併爲四十里一切舊逋暫行蠲
免准完本年本身鞭糧以供京邊急需而改折

漕米尤屬第一着海地素不產稻舊例徵銀差
官於高寶等處收買盤費不貲前州守楊鳳治
海十一載

請改漕折八次漸積節省湊補遼餉故賦不繁而民
不竄迄今七載厥役包納賠償身家俱喪一聞
僉報闔家全逃無民勢必無官無官勢必無州
合無比照安東縣每年折色解銀原係六千卽
增銀三千徵以九千民亦樂輸

朝廷多得三千兩之輸納小民已享贏餘之福庶額

漕不悞而官存州復等因素

聖旨小民疾苦朕深軫念如果蕩析無聊蠲折亦豈
繁靳但州邑錢糧撫按專責如何只巡江御史奏
求又不係會稿着行該撫按從實速奏該部知道
欽此到部送司隨經呈堂咨行該撫按勘奏去
後續于崇禎二年十二月初一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巡按御史曹暹會同巡撫李待問題爲
海濱災沴特甚小民顛苦堪憐謹據實奏

聞仰祈

聖明早賜拯救以綏子遺事議將海州并桃源天啓
六七兩年舊欠錢糧暫行停徵該州六十里淮
攢四十里錢糧照舊不減應解協濟准令全免
漕糧暫折一二年折價比照安東縣每石外加
二錢共折銀七錢其鹽課聽鹽臣另議緣繇崇
禎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到部送司該本司查得海州濱
臨邊海素爲鹽盜淵藪桃源逼近黃河實屬漕
運咽喉兩皆要地邇年水旱頻仍百姓顛連漸

成比屋丘墟之勢若非速議調劑恐饑寒迫切
所在空心誠江北一大隱憂也如海州積疲凋
殘之狀科臣黃承昊巡撫李待問反覆詳陳江
院朱純躬親巡歷代爲鄭圖疏詞懇切荷蒙
皇上有不靳蠲折之

旨又該撫按會看議將海州并桃源天啓六七兩年
舊欠錢糧暫行停徵海州人民逃盡里甲六十
里准攢爲四十里若額供錢糧仍照舊編徵其
應解各縣驛遞協濟銀兩新例減六留四議令

全免漕米暫議改折一二年以蘇自折
價比照安東縣例每石折銀五錢外加二錢共
折七錢允爲官民兩利惟鹽課係隸鹽院職掌
應候另行酌議若桃源之灾瘠前經本部題覆
無俟更言祇以積水廢地仍令照舊包糧遂致
賦稅年年不完縣官人人受劾業奉

聖恩准其查勘今該撫按委官親履丈量除水淺并
隣水地一千九百六十五頃四十五畝三分及
今雖荒蕪後可耕種仍作熟地俱不繫議外實

有水沒廢地二千九百九十七頃六十三畝
分八釐共該豁免折色銀一千六百八十三兩
五錢九分七釐七毫七絲七忽夏麥一千四百
七十三石九斗六升一合秋糧三千三百六十
三石五斗一升九合八勺業經覆覈明確係是
續加田糧原非定額先年水涸既可升湖爲田
以增稅今復水占亦當減田爲湖以豁糧此情
理之所宜然也所豁田糧倘日後有水退堪種
者該縣照例通詳撫按具奏起科勿使隱漏庶

災民更生於今日而

國賦亦可望于將來至于海州該解桃源協濟銀
兩新例減六留四今已議令全免于別州縣通
融派補既不偏累桃源而桃源應付減六之數
復除編于逃亡以濟困苦亦屬兩便既該撫按
會勘議確相應照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賦
稅取辦于民民財出給于地地土荒蕪輸納何
資故官追而民愈逃民逃而城幾墟拯救調停
誠不容緩則海州桃源兩地是也海州濱海斥

鹵涸瘵異常更值運賊殘亂頻歲災稔民食
國賦兩無所出閭里逃亡一時殆盡是以科臣黃
承昊預言十三年之前撫臣李待問一年三陳
其災江臣朱純目擊傷心有存民以存州之請
聖明惻然軫念下不靳蠲折之

旨着令撫按會勘今撫按議將海州并桃源天啓六
七兩年舊欠錢糧暫行停徵以海州里甲六十
里准撥爲四十里額供照舊編徵不得減除其
應解各縣驛協濟銀兩新例減六留四今議全

減漕糧暫准改折一二年折價議于安東舊例
之外每石又加二錢共折七錢姑俟民力少寬
年歲少豐仍行照舊徵解本色此亦撫按上念
國計下恤民瘼于萬不獲已之中爲權宜補救之
策若鹽課一節仍聽鹽臣另行酌議者也迺若
桃源水占不毛之地望空包糧民生困窮之極
逃竄爲非故戶科抄叅有亟爲調停遲恐變爲
綠林數語可謂深識遠慮查該縣田多湖蕩先
年水涸升科爲田今復水占仍當減民爲湖告

田廢而糧存窮民將何賄納業該撫按遵

旨會委府官親履丈量除水淺并隣水地一千九百六十五頃四十五畝三分及目今雖荒日後尚堪佈種仍作熟地俱不繫議外實有水沒地二千九百九十七頃六十餘畝共該豁免折色銀一千六百八十餘兩夏麥一千四百七十餘石秋米三千三百六十餘石又經覆覈明白果是續加田糧見今湮沒追比賠補官日叅罰民日逃徙何裨實用似當照數豁免以甦災黎但倉

海桑田地脉不無變遷倘日後水退堪耕該縣
仍當照例詳奏起科勿致隱漏至于海州該解
桃源協濟銀兩奉有減六留四新例今該撫按
議令全免當卽于別州縣通融派補使不偏累
桃源而桃源應付減六之數卽行清編除豁于
逃亡之丁庶上彰

聖仁浩蕩之恩下恤災黎倒懸之苦矣兩地俱該撫
按會勘明確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鳳陽巡撫及都察院轉行巡按御史
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七日奉

聖旨這覆議海州桃源優恤事宜惟漕糧不許改折
餘俱依議行欽此

題覆丁字庫差官催解錢糧疏

題爲直陳

國計匱竭之狀目前緩急之虞乞

勅廷臣從長計議速求實着以廣積貯以備非常以安
社稷事四川清吏司案呈崇禎二年十月初二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丁字庫掌庫事內官監太監
翟應奎等題前事崇禎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庫錢糧內供急需楊允芳旣掣差回部另應
給勅專催如何竟自停閣這奏拖欠數目作何責

成該部即便確議具覆欽此抄出到部送司又
巡視庫藏監局科院手本前事內稱看得外解
拖欠庫藏如洗迺徵檄四出而有司置若罔聞
倘非專官守催何能有濟

上供業奉

明旨貴部自能遵行但考成之法須俟專官煩爲查
照

明旨內事理速爲題覆等因隨該本司移會復准
院回稱看得該庫以錢糧不敷疏

請差官催買奉

旨下部議覆此自貴部職掌科院但司考成而已其當差與否惟在貴部酌議司考成者不得越俎而問等因到司准此又奉本部送據丁字庫揭稱本庫因省直終年無解貴部劄監兌差中書經歲守催無益乃事故具題催買外解一疏奉旨下部本宜靜聽議覆昨面貴部司俱云一官之權不能行之於各省一官之力不能兼之於承辦且風波之險誰肩其解運衙宇承值出自何所

此貴部司誠慮之深而謀之切有此不便故
行催但查省直拖欠向來何嘗不檄催無奈地
方以檄催爲故紙何嘗不差催無奈地方以差
催爲嘗套本庫於無可奈何設爲專差部屬雜
買之計誠欲振起從前積玩用申今日工部亦
效也如謂一官之權不能行於各省

欽差部官則自擅之權原重且奉煌煌之專

勅則行事之權更重在省直總玩且役有不畏維新
之

功令而思改弦易轍也如曰一官之力不能兼於
承辦雖操鉅勢難親細但提綱自能理紛蕪湖
乃百物集聚之地爲商賈貿易之區能委一二
的確人役辦買不勞餘力而事卽濟此工部許
郎中已有成驗矣旣催且買差官之職業已盡
猶欲其擔領運之不測實爲不情則本庫遣候
缺庫官聽委於差官如辦有錢糧責之領解萬
有疎虞干係在庫差官無涉等因到部蒙批四
川司速議題覆不可遲緩送司奉此查得丁字

庫錢糧屢經移揭以

國課匱竭必期差官催辦權宜求濟雖亦計不獲已但例出創行錢糧繁重恐又槩難允行今查各省直拖欠數目近奉

恩詔蠲免至天啓三年其自四年至崇禎二年錢糧合無將南直浙江江西拖欠數多地方請

勅專委一官駐劄蕪湖行催積逋除本處已經委解者照舊起運外其在官者卽給差官置辦似覺妥便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丁字庫錢糧原供

工部年例自一用於

工工肇舉再用於

喜廟典禮業已入不敷出更值軍興繁費取給接踵
真不啻瓶壘罄而襟肘露矣所望外解相繼猶
可支持不期呼愈急而應愈緩致司鑰者抱乏
絕之虞設催買之法可謂苦心熟計而臣部展
轉躊躇未卽允覆者正爲奉有確議

明旨不敢苟且塞責徒作紙上空談無補庫中實用
也蓋錢糧各有定例立法務期可成該庫催辦

事體臣部與科院商確數次俱謂差官催解易而差官置辦難卽差官置辦一二處或易而差官置辦各省直則更難請備陳之浙江等九省及南直十八府州地方曠遠拖欠頻仍連年題催檄催如水投石茲欲司官坐落蕪湖行催諸處誰肯輒應雖云奉有專

勅其權未必重於撫按恐未能下令於流水之源也不便一拖欠錢糧大半在於官解名下經年累月不追批迴故得恣意延捱今當設法清查速

其解納務獲實際若欲仍以原領價值追解差
官斷不能獲其完璧也不便二凡官解一經承
辦錢糧則必家人父子躬自料理猶慮難結今
一差官孤子之身既責催銀又責辦料豈能左
右應而方圓畫者卽云用一二的確人役買辦
而的確人役未必果勝本處官解且經手買辦
能保中無乾沒矧解運於波濤之間萬一借口
失風數萬金錢輕於一擲誰則任之不便三食
土供毛自古記之雜料本色率多出自土產今

會土產而解銀已失方物本意况價值各有一
定者會一定之值而就買於燕湖則價未必相
若額用反爲有虧不便四楊先芳緣在南買銅
給

勅代催雜料錢糧原非丁字庫專設之官且行催尚
未見有實效嗣因南科建議省費不如省官因
將銅務歸併南部今若更差一官竊恐供億繁
興大非邇時清汰之意不便五有此五不便臣
部曷敢舉從來未有之例自今日創起也惟是

奉有拖欠數目作何責成之

旨臣等蚤夜圖維則無如嚴行考成一法近日十庫
科院查叅拖欠雜料請立考成洵起弊之藥石
莫若自今以往責成撫按刻限催解科院按年
查叅臣部照例題覆設誠力行擇其後者而鞭
之遇給繇時

內供錢糧一體銷算是卽該庫所云省直總玩且
狡未有不畏維新之

功令而改弦更轍者也儻必如該庫所慮庫藏空

虛緩急無補姑於萬不獲已之際設爲目前救
急之方查得雜料錢糧惟南直浙江江西最多
總計可當三分之二其湖廣福建廣東四川河
南山東山西頗少總計僅當三分之一今議湖
廣等七省道里隔遠文移往返動經歲月不便
催辦止應責成各該撫按嚴立考成勒限催解
有監兌者臣部仍令監兌帶催其南直浙江江
西三處山河接壤拖欠數多合無差委本部山
東司主事趙炯照例給發

來書一道仍爲鑄給督催

內供雜料錢糧關防一顆親歷三省直地方到處
催儼天啓四年以至七年未完銅錫各項雜料
本處已經發辦者併催原解速行運納若已徵
完貯庫未經給發者徑付差出司官在於蕪湖
代爲收買其崇禎元二年原係見徵錢糧不許
再發本地官解俱卽交付差出司官亟擇該庫
所急需者依式辦解先以巡行提催收完省直
之錢糧繼之駐劄蕪湖買辦急需之雜料不得

委用匪類致令侵漁亦勿恣意延遲無濟
國用且催且辦聊爲行試之端倪無擾無怠用作
將來之榜樣統限一年滿日完解回部從優紀
錄不則以溺職受罰庶責成專而催辦力其於
久通之

國課或不無少裨矣以後若查叅法行完解漸清
卽當停止差官不必據爲定例者也至本官往
返夫馬勘合應咨兵部照常給發應付既經該

庫題

來相應覆

卷候

命下請給本官

勅書關防前往南直浙江江西三處催辦臣部備開
各省直雜料斤兩細數轉行各該撫按并監兌
差官一體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具

題本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這內庫缺欠錢糧總委一官催辦既云不便依

擬南直江浙三處專差司官湖廣等七省責成
按有監兌的監兌帶催都立限與他欽此

聖明軫念民艱早敷

題為地方水旱交罹災侵異常懇祈

聖明軫念民艱早敷

德意以救予遺事四川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二年

九月初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總理糧儲提

督軍務兼巡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副都

御史曹文衡題前事等因崇禎二年八月二十

九日奉

聖旨覽奏蘇松等府水旱災傷殊可軫念被災地方

有司加意拯恤。疏列五款。該部看議具奏。欽此。抄
出到部。送司隨該本司查得。應天撫院疏奏。蘇
松常三府所屬長洲常熟崑山嘉定崇明華亭
上海青浦靖江等縣。苦水安慶池州二府所屬
宿松懷寧望江太湖潛山貴池東流等縣。苦旱
陽侯肆虐。田舍飄零。祝融煽禍。禾黍焦枯。民命
懸在旦夕。賦額無資。徵輸笑笑。小民何以聊生。
故目擊受荒之地。而酌爲救荒之策。詳列五款。
請切計深第。查停免神器蠶袋加派一款。隸工

部豁免原編織造銀兩一款隸南京工部而奉
旨停織改餉則係隸本部今疏議改餉銀兩欲乞蠲
減以當賑貸不知織造銀兩原編若干改餉之
後應解本部若干至稱崇禎二年爲始

俯賜減編併應移咨該部查明議覆又請發倉穀拯
濟災民一款查積儲原以備荒今當荒歉之年
設不速發賑濟其於積儲之義亦失但各地方
積儲內原有平糶以解困遘餉者今得無借口
拯濟致虧日後餉額是在地方有司加意設處

者也又災重地方量行政折一款查今日京倉
空匱極矣折漕一字斷難啓口茲議重災處全
折輕災處半折於民瘼最便於

國儲益虧似難往從又災重地方酌量緩徵一款
查得江南原爲財賦之區亦爲逋負之數年來
奉

旨蠲免幾至百萬不爲不多且蠲免舊逋政欲併力
新徵今疏議災重地方一切額解錢糧本歲量
緩十分之三四留於次年帶徵或將六七兩年

批欠銀糧量行停緩亟值大庾懸罄九邊索逋
卽外解源源猶難以應何能復爲寬緩似難准
從相應一併議覆行蘇松應天各巡按御史再
加勘議覆奏庶爲妥便等因呈奉堂批准先咨
行巡按御史查勘再議題覆奉此遵卽呈堂移
咨都察院轉行蘇松應天二巡按御史查勘去
後續於崇禎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該戶科抄出
巡按直隸監察御史王道直題爲重地災傷久
已勘明等事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到部送司案候應天巡按勘到併覆間續因候久未到該本司呈請合無先行議覆等因奉堂批蘇松按院勘災已到速宜題覆不能更待應安也奉此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先是吳下撫臣

奏報各屬水旱災傷疏列五款諄諄爲民請命內除神器蠶袋一款係工部議覆外其免織發倉折漕緩徵四款中有事應查議者免織是也有事可卽行者發倉是也有斷難准從者折漕緩

徵是也臣部於行勘文內業逐款言其槩矣迺
撫臣扼腕而談注意倍切非希蠲緩輒望改折
卽按臣勘報疏云蘇松常三府如嘉定永折崇
明靖江二縣例不起運而長洲崑山常熟華亭
上海青浦六縣雖分被災三則亦以折漕爲最
誠謂不如是不足起漕中瘠耳惟是民生困頓
固所當恤而時勢維艱亦有應審者今何時乎
醜虜剥膚餽餉殷繁臣部量沙無術捉襟自苦
三軍有枵腹之懼九邊屢庚癸之呼臣等蚤夜

焦思蒿日本折錢糧以救眉急閔閔焉不啻農夫之望歲也尚敢輕言量折漕米量緩見微乎向撫臣疏議六七兩年錢糧或量行停緩臣等初意猶或難之頃奉

皇儲

恩詔悉准豁免蓋

皇上俯見連年軍興旁午地方災祲頻仍

海陽浩蕩之仁用溥如傷之視三吳元元之命固已受惠萬極設使諸司更能加意軫恤除發倉拯

濟外一切蠲橫歛革火耗平秤兌禁需索留心
民隱多方調停民未有不出水火之中而登衽
席之上者也至南京工部

龍袍行價奉

旨改餉自應轉解臣部濟邊廼改而不解竟與蠲減
以作賑貸夫額編者既無可指之州縣拖欠者
又無確數之幾何似難含糊槩允仍行南部及
撫臣查明報部另爲題

請取自

上裁者也既經該撫按

奏報勘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各行應天巡撫蘇松巡按及南京工部一

體查照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被災地方着有司官發倉賑濟還倍加軫念
滌去煩苛奏內應查議的候查明另議改折停徵
俱不允行卽移示各該撫按知道欽此

覆南部查叅江省通糧官員給繇疏

題爲江省通負至極官解無法異常積弊已深挽
救無策謹遵

旨酌議乞

賜俯允以便整頓以救目前事四川清吏司案呈崇
禎三年二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
戶部尚書鄭三俊題議查叅稽覈差官三款等
因奉

聖旨江西南糧拖欠數多查叅稽覈載入考成諸款

嚴飭力行積習可破不必差官滋擾通判甯建中
知縣陳巽言都着查議具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案查崇禎二年十月十五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監察御史任僕題
爲南糧催解不前解官侵欺可駭等事奉

聖旨南糧本折江省多逋這批解未到各官着該撫
按嚴查重究仍督司道府官勒限催解完日該布
政司官自行回奏其查叅稽核并司屬守催還與
南計臣酌妥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

司業經呈堂咨行南京戶部并該撫按查究在
案今該南戶部議覆前來除將查叅繕核差官
諸款遵照

明旨申飭力行無庸再議外其南昌府通判甯建中
星子縣知縣陳巽言給繇一節查隸江西司職
掌當卽移付該司備查二官有無赴部給繇去
後隨准回稱崇禎二年九月內准江西巡撫咨
開通判甯建中知縣陳巽言俱免赴部行令造
冊給繇等因該本司查得各官經徵錢糧候江

西布政司冊到查明呈堂定奪原咨存案至今
並無該布政司造到通判甯建中知縣陳巽言
給繇文冊到部無憑查覈移咨等因又行准吏
部考功司手本回稱通判甯建中知縣陳巽言
並無彼處布政司文冊到部何憑具題等因各
回覆到司復該本司查得崇禎二年八月內該
本部題留計匱乏已極等事內開江省奉新
縣署印南昌府通判甯建中欠天啓六年分本
折米布鈔銀共五千一百五十七兩九錢九分

子孫知縣陳巽言欠崇禎元年分本折米
布鈔銀共一千五十九兩七錢一分零二官俱
係未完十分原參照例革職姑令戴罪督催限
四個月通完撫按查明報部題

請開復頃因該撫按查報未到正月二十日復行咨
催去訖今該南戶部疏稱二官不詳該部并候
總督註考徑自具題給繇及移付本部江西司
并吏部考功司查二官並無給繇文冊到部無
憑移咨具題相應照付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

看得南糧屬軍

國之需而徵解係惟正之額江省積逋相仍額解
日縮故南臺臣條列三款于前而南部臣斟酌
覆議于後除停止差官奉有

明旨外他若舉查叅法嚴稽核法俱鑿鑿可行誠欲
力破積習執考成以重法守耳至如南昌府通
判甯建中星子縣知縣陳巽言滋南糧之逋欠
避總督之考覈叅罰之俸未開給繇之咨已到
亦不可不查該省巡撫具題咨部距今半

載而兩官經管錢糧布政司完欠文冊竟未投部蓋二官之叅罰在八月而撫臣之具題咨部在九月想彼時叅罰部咨尚未至耳比至而給錄之事遂不諧矣夫考成之法首重錢糧有冊籍以稽完欠雖巧獪者無所容其暗奸執完欠以行殿最彼曠鰥者其何道于

功令若使任意決裂考覈無憑政體之謂何而法紀滋棼矣合無仍照臣部原題移文江省撫按確查兩官積逋之數嚴督竄建中陳巽言速解

前欠務期通完方准移會復職起送考滿仍咨吏部以後凡遇省直府州縣官給繇文冊到部須俟臣部查明南北錢糧移咨吏部方行具題庶考成法行而

國計有賴矣既經南京戶部尚書鄭三俊題議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江西巡撫及都察院轉行巡按御史并知會吏部南京戶部一體申飭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三月初七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聖旨是欽此

覆南戶部條奏軍興儲備疏

題爲狡虜輒肆匪茹陪都先虞無備謹會同南京
文武內外各衙門等官蒿目分憂苦心畫計以
奠可備儲蓄可固根本事四川清吏司察呈崇
禎三年二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南京
戶部尚書鄭三俊題前事條議相續七款等
因奉

聖上日南都重地委宜儲備這條奏內有勇肩矢體反
擬北備的不便俱行餘着該部詳酌具奏該衙門

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
係條議國計未敢臆裁凡屬各司
移付該司稽考

舊制商酌具覆案呈到部臣伏思之處
實費正殷屬在北需者萬緒千頭北之
需者三空四盡恭誦

明綸反礙北需一語蓋已洞見臣部
督第奉詳酌具覆之

旨臣又不敢不再四綢繆期與南計臣共爲籌度

有補濟也大抵儲蓄之途不嫌其寬寬則細疏
盡歸于大海額入之數未易相借借則贏絀必
至于偏枯懸事例以爲羅好名者不妨出示招
徠捐律例以索緩多藏者恐致玩視禁網披南
疏之款目備極綢繆求北需之無虞徵加參訂
但期行權而不離乎經庶幾濟變而有裨于

國謹逐款登荅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南京戶部將條議諸款遵照分別舉

行并咨南京兵刑工三部一體欽遵施行

計開

一預蓄積南疏議委官招商買米二十萬石
以補外解之不及并操江撫按及五城應
天府上江二縣措處官銀糴米四五萬石
前件該臣部看得民以粒食爲天糧以風
儲爲預既慮兵荒之相仍也而移粟
于四方又慮官買之騷擾也而借力
于商賈有備可以無患治法兼有也

人此根本長策也急宜舉行

一廣事例南疏議將貢監生童及文武吏典
援納俱准減銀悉納南戶部備餉

前件該臣部看得事例宜廣事權宜一北
餉告絀十倍于南假令事例一途所
在操柄人情馳騫趨避頓生臣部既
無點鐵之丹祇添臨淵之羨矣查南
中見有開納事例先年亦爲濫餉而
設借用已久正在請還若再多開條

款政

明旨所謂反礙北需者也合無以監生一項願入南
監者查照見行事例聽南部上納仍
解北部充餉其餘照舊緊歸北部上
納庶事權不分而軍興有賴矣

一 通權變南疏于新舊南糧本折差官催解
之外議借三關稅銀議增積引輸銀議駁
網鹽爲食鹽議搜挑河之積餘議彙收府
州縣之積穀議查補蘆洲課銀議節省班

軍口糧等項

前件該臣部看得南疏中如南糧本折道負數多急議差官催解也蘆洲課銀細查欺隱急需補納助餉也班軍上操久屬故事急議停班省糧也此三者皆弊在必除利在必悉試與鹽院商挑河與南工商蘆課與南兵商班軍誼切同舟諒無異同矣獨三關稅銀係

內帑錢糧太倉額餉

上供惟正之典三軍續命之膏其不可借也自無待

問若夫淮南積引曾經舊鹽院張養

查有真正積引七十五萬九千一百

四十五引已行于調和贖三綱之內

每年計行二十二萬徵其餘沒等銀

以充邊餉又如應天六縣食鹽歲行

四萬三千九百一十八引俱屬兩淮

綱派邊中新引以輸部課又如和州

含山等縣所行食鹽計引二萬九千
有餘應徵餘沒等銀三萬兩原充袍
價應用今袍價停止前銀近經本部
題

請解部以及割沒一項俱經題

准盡解充餉業奉

欽此毋容紛更再議若寧國府屬原行綱鹽之地如
改行食鹽又用積引恐綱鹽壅滯反
于正課有礙南直所屬府州縣積穀

之銀彙解南部一年儲蓄從此可裕
但恐各地有饑備賑無策耳事在彼
中須該部自熟計之

一議捐助南疏議在京文武等官各捐俸薪
并輸已資

前件該臣部看得捐俸輸資急公之大義
也第奉

欽諭內外文職各官一應俸薪免捐欽此仰釋
明旨蓋直責臣子以恪供厥職自沐

湯之恩波而必不令其因循贖職徒搏捐俸之虛
語若是卽俸鹽食鹽似應一併免議
就中如有誼不自已力能助餉者聽
其隨分自輸不相強也

一議勸輸南疏議有大戶富商巨賈照輸銀
之多寡分別具題旌表并暫借房號餘銀
發上江二縣糴穀貯倉及鄉紳舉監優免
房號亦借徵一年

前件該臣部看得食毛踐土莫非王臣衆

掖成衷爲力更易假令旌揚所及富人爭先爲輸倉廩所資士紳急捐恐後斯不亦上下相成之至意耳

一議搜借南疏謂于大小九卿等衙門及上江兩縣庫貯錢糧不論何項量借十分之三以爲糴米之具

前件該臣部看得千鈞之鼎易舉于衆擎三思之疑僉謀于同室如南兵部之

料價南工部之關稅南光祿太僕之

銀米事在南都度無滯礙不妨借力
第內有解北賊贖似不得槩行留用
以重本部之束手也

一議贖罪南說謂南直隸各府州縣富民有
犯軍徒准其納贖豁免

前件該臣部看解春露秋霜並行之天令
賞善誅惡馭世之大權徒可贖也道
成之條下死罪一等可槩贖乎彼凶
人以爲富而羅辜迫入網而仍得以

贖免彼吞舟者何憚不以金錢爲護
身符也事難懸議應聽南刑部臨時
酌妥具

題未便徑行

崇禎三年三月初九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聖旨這事例等項該部叅酌既定俱依議行與南京
各衙門知道欽此

題叅解官黃國卿掛欠并究積猾孟應斗等疏
題爲奸蠹錢糧重大差解命斃顛連哀懇

聖明電燭根因亟

勅部院嚴提追究肅法完課事四川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准通政司咨前事據直隸寧國府宣州
衛經歷黃國卿具疏到司內稱國卿原任鴻臚
寺鳴贊陞宣州衛候缺經歷不意寧國府將數
年無人肯解顏料苦差潛申院道拘認領解天
啓元二三年分錢糧共計五千二百兩銀皆零

給兩值府官更任庫蠹孟應斗等乘機指扣公
費銀七百二十兩戶經俞廷臣等需索常例銀
三百一十兩奸書羅萬爵等詭立領券強借銀
一百二十兩兼之兌頭短少攙換抵假共侵蠹
銀一千三百兩而錢糧已去四分之一况物料
採辦于各省時值滇黔交江物價騰湧又遭積
攬聶文翰挽同府書張順和謂向來漆礫家世
代上立契中保誑銀一千二百六十兩代買代
交領契見在可驗處臣等免賄囑書差威押起

運臘月繇崇文門稅課司照批驗入豈料墊費
不足異鄉孤子欲賠無抵徒受刑比完結何時
伏祈

聖明電鑒根因亟

初部院嚴提積蠹積奸追究多賍多罪等情據此看
得領解顏料錢糧委係苦差其中奸役指索之
弊與解官染指之竇皆理勢之必有者既經具
疏哀控合將原本咨送貴部煩照疏內事理卽
查解官黃國卿管解錢糧果否各奸圍騙或係

本官侵費一併查究等因咨送到部奉批該司
作速查審送司查得寧國府解官黃國卿管解
天啓元二三年分甲丁庫顏料錢糧到京先投
二三年分批申業于崇禎二年正月內將二三
年分錢糧單劄該庫去訖本司隨立限期每月
四八日比較日延一日至今丁庫油漆等料方
始得完而元年分批文再四催押纔據告投及
差庫官往解官歇寓查驗錢糧本官已卧病不
起家人董進八稟稱甲庫銀硃五梘子俱已

盜賣元年錢糧尚無斤兩下落等語據此又據
本部送據解官黃國卿呈爲夷虜放火燒糧
隣批准存案事內稱卿領解天啓元二三年
料往各省採辦物料起運進京且無腳價又逢
天旱河乾糧船阻塞先將前年料物裝運至京
餘額夏鎮地方遣男僕歸鄉那處續運前來
去冬抵灣守凍卷奏逆奴猖獗內外不通無計
搬運入城竟被放火延燒影跡無存叩批四川
司存案等情到部奉批借虜捏報難以准從送

司爲東原官侵盜銀卷作下官商者其送契上
比皆是故彼甌內情詞本司未敢違信方期按
限追比以完

國課詎意督比雖嚴延挨日甚天啓二三年丁庫
顏料僅得驗進而甲庫硃粉等件已賣無存至
元年諸料盡歸烏有假變被火燒屬虛情似此
侵漁拖欠法紀難容且本官花費殆盡萬一竊
逃誰任其咎合無將本官發兵馬司監候一面
移咨該撫按轉行原籍變產勒限解納仍行寬

國府查究各犯侵扣銀兩償補欠數等因呈堂
奉批侵扣俱係積猾償補知是何日卽行具題
監候移文原籍變產解納并行原任查究詎騙
情節庶可望結局耳奉此相應具題案呈到部
該臣等看得錢糧重務差委貴擇廉能

內供急需解納豈容耽快迺寧國解官黃國卿管
解天啓元二三年甲丁二庫顏料不思隨到隨
完及致漸侵漸費今丁庫二三年雖已告完而
甲庫銀硃等料尚無着落至元年分甲丁二庫

錢糧俱屬影響雖立限追比終難籌補病軀
則法有時而窮矣先擬本官具疏投通政司歷
訴該府各奸侵扣種種或亦有因嗣又駕言賊
虜放火延燒恐難盡信除將本官監候外相應
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浙江撫按轉行本官原籍盡搜家產
變賣勒限完納并咨應天撫按轉行本官原任
寧國府查究積猾孟應斗尋文翰等侵扣誣騙

銀兩照數追解以償補本官之欠數庶
內供不致久逋而各奸少知警惕矣

崇禎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具

題四月初二日奉

聖旨是欽此

覆南臺任御史條奏四款疏

題爲足糧先須清弊清弊惟在清源臣邇倉旣竣
耳目頗真謹繼五款之後再陳一得之愚事四
川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按直隸
監察御史任傑條奏四款等因崇禎三年三月
二十七日奉

聖旨這覈彙解清軍田定本折平功罪四款卽與議
覆勘合火牌着部科議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
出到部送司查得南倉臣一年差滿條款凡四

一曰數盡解二曰清軍田三曰定本折四曰平功罪誠清弊之急着裕儲之良謀也相應照議覆

請至于勘合火牌隸兵部掌行合咨該部聽其會同兵科酌議具奏等因呈堂奉批照行奉此除移咨兵部外合行議覆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政先足食弊貴窮源第思足食而不獨握其恒足之道則食將漸耗欲清弊而不直窮其祛弊之源則弊且日滋故南倉臣任僕于事竣日條列

款項媿媿入告誠有見及此耳臣部奉

旨議覆玩索原疏如嚴彙解一款查得錢糧止此分
數州縣既以解府該府卽行彙解此定例也迺
日久弊生輾轉那移或完糧州縣反罹逋賦之
罰甚至在官錢糧竟歸烏有之鄉洵有如倉臣
所言者嗣後州縣起解錢糧卽申報撫按撫按
卽立限稽覈該府彙解倘有過限卽行叅究永
爲定例庶那移之弊清而錢糧可恒足矣如清
軍田一款查得錢糧出于田畝按畝輸糧此

舊制也自積得衛弁彙右諸人六... 隱侵漁之計
以致錢糧積欠日甚嗣後軍田逐一清丈仍責
成

中都副官守及清軍同知身肩其任勒限清完俱
如民田黃冊式造冊倘照庶因田起科而積逋
永清矣如定本折一款查得錢糧原有定照派
派徵收此常經也自歲時有豐歉不同并官軍
喜好各異以致本折混淆拖欠滋多嗣後除帶
徵年分許通融折納外其完徵錢糧一槩不准

改折庶觀聖杜絕而遵守畫一矣如平功罪之
款查得有司首重催科按錢糧之完欠而分殿
最此成規也惟是錢糧有多寡地方有難易若
繩以一切之法則功罪所及未免貽不平之嘆
其何以昭懲勸也嗣後司殿最者權衡難易而
劑量情法不令一槩作平等觀庶才有司得以
自見不至與不才者同罰而功罪均得其當矣
凡此皆庾政之要務所當亟爲講明申飭者也
既經巡按御史任僕奏請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南京戶部并南京都察院轉行巡倉

御史一體申飭遵奉施行

崇禎三年四月初十日具

題本月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